

中兵红箭股份有限公司 2022 年度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中兵红箭股份有限公司全体股东：

根据《企业内部控制基本规范》及其配套指引的规定和中兵红箭股份有限公司的内部控制要求（以下简称企业内部控制规范体系），结合中兵红箭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中兵红箭）内部控制手册及其相关制度和评价办法，在内部控制日常监督和专项监督的基础上，我们对公司基于 2022 年 12 月 31 日为基准日的内部控制有效性进行了评价。

一、重要声明

公司董事会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保证本报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报告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公司董事会负有建立健全和有效实施内部控制，评价其有效性，并如实上报内部控制评价报告的责任；公司监事会负责监督内部控制的建立和实施；经理层负责组织领导公司内部控制的日常运行。

公司内部控制的目标是：合理保证经营管理合法合规、资产安全、财务报告及相关信息真实完整，提高经营效率和效果，促进公司实现发展战略。

由于内部控制存在的固有局限性，故仅能为实现上述目标提供合理保证。此外，由于情况的变化可能导致内部控制变得不恰当，或对控制政策和程序遵循的程度降低，根据内部控制评价结果推测未来内部控制的有效性具有一定的风险。

二、内部控制评价结论

根据公司财务报告内部控制重大缺陷的认定情况，于内部控制评价报告基准日，未发现财务报告内部控制重大缺陷。

根据公司非财务报告内部控制重大缺陷认定情况，于内部控制评价报告基准日，公司未发现非财务报告内部控制重大缺陷。

综上所述，公司管理层认为，于内部控制评价报告基准日，本公司按照企业内部控制规范体系的相关规定要求在所有重大方面保持了与财务报告相关的有效的内部控制。公司董事会认为，本公司现有内部控制制度已基本建立健全并得到有效执行，关键控制点、高风险领域得到有效控制，公司的内控体系与相关制度符合国家有关法律、法规并适应公司经营管理和发展的需要，能够对编制真实公允的财务报告提供合理的保证，能够对公司各项业务的健康运行及公司经营风险的控制提供保证，在所有重大方面保持了与财务报告相关的有效的内部控制。

自内部控制评价报告基准日至内部控制评价报告发出日之间公司未发生影响内部控制有效性评价结论的因素。

三、内部控制评价工作情况

（一）内部控制评价的程序和方法

内部控制评价工作严格遵循基本规范、评价指引及公司内部评价办法规定的程序执行。

评价过程中，我们采用了个别访谈、调查问题、专题讨论、穿行测试、实地查验、抽样和比较分析等适当方法，广泛收集公司内部控制设计和运行是否有效的证据，如实填写评价工作底稿，分析、识别内部控制缺陷。

（二）内部控制评价范围

公司按照风险导向原则确定纳入评价范围的主要单位、业务和事项以及高风险领域。本次纳入评价范围的单位为公司所有部门及其所属生产经营单位。纳入评价范围单位资产总额占公司合并财务报表资产总额的 100%，营业收入合计占公司合并财务报表营业收入总额的 100%。

结合公司现有业务的实际情况，纳入评价范围的业务流程及重点关注的风险领域包括：组织架构、发展战略、人力资源、社会责任、企业文化、资金活动、采购业务、资产管理、销售业务、研究与开发、工程项目、担保业务、业务外包、财务报告、全面预算、合同管理、内部信息传递、信息系统管理。

上述纳入评价范围的业务流程以及高风险领域涵盖公司经营的主要方面，不存在重大遗漏。

1. 组织架构

公司根据职责划分，设立综合办公室、改革与发展规划部、科技与信息化部、经营管理部、质量安全部、人力资源部、财务金融部、证券事务部、审计与风险管理部、党群工作部、纪

检部等职能管理部门。在公司党委和经营管理层的领导下，各职能部门按照公司管理制度和 workflows，明确权责事项，相互配合、相互制约，着力构建通畅的沟通协调和业务对接机制，同时在本单位业务范围内指导、协调子公司开展相关工作，保证公司经营活动的有序进行。

2. 发展战略

“十四五”期间，公司坚持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全力践行强军首责，围绕特种装备、超硬材料、专用车及汽车零部件业务板块，以优化调整空间布局、健全产业链系统、建强核心能力和打造智能化、信息化、规模化、低成本的研制生产能力为重点，以“黑灯工厂”“一线多品”为方向，充分发挥核心优势，大力推进协同创新，体系化推进改革发展、生产经营、党的建设、质量安全等各项重点工作，倾力打造布局合理、高效安全、技术先进、产业链系统完备装备研制生产基地和国际一流的超硬材料创新发展基地、高端专用汽车重要生产基地，为国防建设和经济社会发展做出新的贡献。

3. 人力资源

为深入贯彻人才强企战略，持续强化推进人才队伍体系化建设、员工素质、能力提升、多元化薪酬与绩效激励等体制机制改革工作，公司以目标任务为导向，适时修订相关管理制度，优化管理流程，不断强化和提升管理效能。优化骨干人才选拔流程与标准，围绕公司发展需求推进三支队伍体系化建设和技能员工素质能力提升建设工作，高层次人才队伍进一步壮大与优化，引领和保障作用发挥明显，多元化的激励政策激发了骨

千人才队伍干事创新活力，员工履职创效能力不断提升，全员劳动生产率明显提高。

4. 社会责任

公司认真履行好社会责任，以安全生产、绿色发展为目标，深入贯彻落实习近平总书记关于安全生产和生态文明建设的系列指示批示精神，扎实开展安全环保工作。在安全产方面，以安全风险隐患排查整治、“人机隔离、机器换人、黑灯工厂”专项任务、生产线安全生产流程化管理建设为主线，扎实开展“再反思、再认识、再分析、再评估、再强基固本”专项工作，不断夯实安全生产基础；在生态环境方面，持续开展减污降碳硬件能力建设、固定资产投资项目环保节能监督管理、“三网降耗”专项行动等工作，推动减污降碳协同增效。报告期内，公司严守安全环保底线，安全生产和环境保护形势整体平稳有序。公司严格按照国家有关法律法规的规定，为员工办理社会保险并足额缴纳社会保险费。

5. 企业文化

公司始终重视培育具有鲜明特色的企业文化，围绕公司总体战略发展，以文化软实力提升企业核心竞争力。公司作为兵器集团公司所属上市公司，传承红色基因，始终以讲政治的高度不折不扣履行好强军首责，始终作为国家安全的战略基础、经济社会发展的重要力量，积极推进公司企业文化建设，把“把一切献给党”的初心使命和价值理念融入到生产经营各领域，固化到每个人的行为之中，实现了文化与发展战略和谐统一、企业高质量发展与员工发展的和谐统一，有力提升了公司的核心竞争力。

6. 资金活动

为有效提升资金管控有效性、保障资金安全，公司构建了事前有规范、事中有控制、事后有评价的工作机制，形成了分级监管、有效监督、相互制衡的工作体系。公司制定了《“三重一大”集体决策制度实施办法》《资金内控监管办法》《票据管理办法》等制度，对资金活动的审批权限、审议程序、实施与执行、监督检查等，做出了明确的规定。并对公司经济业务的所有货币资金的收支进行管理、控制和监督。公司在经营过程中严格执行大额资金集体决策、不相容岗位分离及资金管理重要岗位的定期轮岗等制度，资金内控监管作用得到有效的发挥。

7. 采购业务

为进一步规范采购管理流程，公司持续建立健全采购管理体系，不断提升采购管理水平。公司组织开展供应商动态考核评价，从采购源头降低风险；梳理上网询价采购情况开展风险识别，排查风险隐患，剖析问题，挖掘根本性原因制定针对性整改措施，并坚持以问题为导向，举一反三完成整改；组织采购管理专家前往重点子公司开展督导检查，对照检查标准和问题清单逐项核查，确保整改工作取得真抓实干实效，严格防范采购风险。

8. 资产管理

为加强各项资产的管控，保证资产安全，公司定期梳理资产管理流程，及时发现资产管理中的薄弱环节，切实采取有效措施加以改进，建立严格的固定资产交付使用验收制度和固定资产清查制度，每年至少清查盘点一次，明确资产权属，确保

实物与财务账面相符。对报废的固定资产按照制度要求填制固定资产报废单，及时进行报废处理，在保证资产完整、安全的前提下，提高资产的使用效能。

9. 销售业务

为建立规范、高效的市场营销管理体系，保证市场的开发及客户的维护，加强对市场营销工作的管控，相关子公司制定了市场营销管理制度，对市场营销管理机构、销售计划和实施、产品价格管理、客户分类管理、客户授信管理、销售合同的签订及发货管理、销售确认及收款管理、客户的开发及维护管理、样品的领取和产品退回管理等内容做出了详细规定，规范了市场营销体系。

10. 研究与开发

公司贯彻落实科技创新工作新要求，加强两个体系建设，统筹牵引子公司开展科研项目研制和关键核心工艺技术攻关，推进科技创新，实现子公司国家高新技术企业全覆盖，科技成果、知识产权等管理水平不断提升。相关子公司制定了《科技项目管理办法》《科技进步奖励实施办法》《科技成果评定办法》等管理制度，对相关业务流程进一步细化，有效降低研发风险，调动科技创新的积极性，提高自主创新能力，提升科研开发工作的质量和效率。

11. 工程项目

公司高度重视工程项目的管理，针对项目决策、实施、验收等过程，制定了《固定资产投资项目管理办法》《投资管理办法》《建设项目“三同时”管理办法》等管理制度，进一步完善了制度体系，并严格贯彻执行，保障了项目的顺利推进。

2022年，进一步加快军工核心能力建设并取得实效，全年投资计划圆满完成；组织开展投资问题专项治理工作，并对发现的风险问题立行立改，形成投资风险防控长效机制；严格履行项目审批程序，对部分建设项目开展评审、批复、监督检查和验收工作；加强投资项目过程监督检查，定期组织专家组到相关子公司开展安全、招投标、资金使用、建设程序等监督检查，充分识别风险、积极应对，全年未发生失控现象。

12. 担保业务

为有效控制公司对外担保风险、保证公司资产安全，公司制定了《对外担保管理制度》，明确了对外担保的审批权限、风险评估、合同管理、信息披露等程序，规范了违规担保的责任追究制度，在保证日常生产经营活动正常开展的基础上，严格防范违规担保对经营造成的重大风险，构筑了防范重大风险的堤坝。

13. 业务外包

为规范业务外包管理，加强外包产品质量管理，提高质量管理水平，相关子公司依据国家有关的法律法规和标准，将业务外包纳入了质量体系管理范畴，对采购过程实施了严格控制，对供应单位的质量保证能力进行评定和跟踪。采购部门组织并编制了合格供方名录。未经检验合格的外购、外协产品，不得投入使用。

14. 财务报告

为切实发挥财务报告全面反映资产状况和经营成果的功能，公司按照《公司法》《证券法》和《企业会计准则》等法律法规及其补充规定，结合管理要求，制定了《财务报告管理办

法》，完善了财务报告管理体系。同时公司制定了《信息披露与投资者关系管理制度》，对年度财务报告等财务信息的披露进行了规定，明确了财务报告违规责任追究的情形及责任承担方式，增强了财务报告在评价过去、预测未来、改善决策等方面的有用性、可靠性。

15. 全面预算

为推进公司以价值创造为导向的全面预算管理，优化资源配置，提高运行效率效益，公司制定了《全面预算管理办法》，建立健全了全面预算管理体制机制。同时，公司遵循高质量发展的总体思路和构建原则，建立了完善的目标考核责任体系。坚持目标引领，质量第一，效益优先，坚持新发展理念，加强科技创新，深化调整改革，不断提高发展能力，积极防范各类风险，充分发挥了全面预算在企业经营过程中的战略引领能力。

16. 合同管理

为了规范公司市场经济运营行为，防范和控制经营法律风险，维护公司的合法权益，公司始终坚持合同统一归口管理原则，确保合同法律审核 100%，做到未经法律审核的合同不签署、不盖章。一是组织各子公司开展合同管理重点领域自查，全面梳理问题，制定了整改措施，加强合同重点环节、重点事项和重点岗位的管理，全面提升合同规范化管理水平；二是按照合规管理工作安排，起草合同风险清单及合同管理领域内负面清单；三是加强合同专用章管理工作，建立用印登记台账，只有通过法律审核方可加盖合同专用章。2022 年度实现合同审核率 100%。

17. 内部信息传递

为进一步规范内幕信息管理行为，公司制定了《内幕信息知情人登记管理制度》《重大事项内部报告和保密制度》等管理制度。2022年根据证监会和深交所的要求，修订了《信息披露与投资者关系管理制度》《信息披露暂缓与豁免业务管理制度》等制度，进一步明确了内部信息的收集、处理和传递程序，通过合理筛选、核对、分析和整合，确保信息的准确、快速和有效传递，确保信息传递过程得到有效控制，避免不必要的泄露和扩散。

同时通过公司内部办公网和 OA 办公平台，使公司能够及时、准确地收集、传递信息，使得各管理层级、各部门、员工与管理层之间的信息传递更顺畅，沟通更便捷、有效。

18. 信息系统管理

公司高度重视信息化建设，为确保公司信息系统的数据安全，使得信息系统使用和维护过程中不会造成数据丢失和泄密，制定了《网络安全和信息化工作管理办法》《网络安全等级保护管理办法》等管理制度，保证信息系统对生产经营环节有效的信息支撑，同时进一步加强信息系统建设、运维工作，确保信息系统高效稳定运行。

（三）内部控制评价工作依据及内部控制缺陷认定标准

公司内部评价依据《企业内部控制基本规范》《企业内部控制应用指引》的规定，按照公司《内部控制评价管理办法》的要求，组织开展内部控制评价工作。

公司内部控制工作组依据企业内部控制规范体系对内部控制缺陷的认定要求，结合公司规模、行业特征、风险偏好和风险承受度等因素，区分财务报告内部控制和非财务报告内部

控制，研究确定了适用于本公司的内部控制缺陷具体认定标准，并与以前年度保持一致。公司确定的内部控制缺陷认定标准如下：

1. 财务报告内部控制缺陷的认定标准

根据缺陷可能导致的财务报告错报的重要程度，公司采用定量和定性相结合的方法将缺陷划分为重大缺陷、重要缺陷和一般缺陷。

(1) 重大缺陷

① 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舞弊；

② 企业更正已公布的财务报告；

③ 外部审计发现当期财务报告存在重大错报，而本单位内部控制体系在运行过程中未能发现该错报；

④ 董事会、监事会和内部控制评价工作牵头部门对内部控制的监督无效。

(2) 重要缺陷：是指单独缺陷或连同其他缺陷导致不能及时防止或发现并纠正财务报告中虽然未达到和超过重要性水平，仍应引起管理层重视的错报。

(3) 一般缺陷：是指不构成重大缺陷或重要缺陷的其他内部控制缺陷。

2. 财务报告内部控制缺陷的定量认定标准

重要程度项目	重大缺陷	重要缺陷	一般缺陷
资产总额潜在错报	错报 \geq 资产总额 1%	资产总额 0.5% \leq 错报 $<$ 资产总额 1%	错报 $<$ 资产总额 0.5%
利润总额潜在错报	错报 \geq 利润总额 5%	利润总额 3% \leq 错报 $<$ 利润总额 5%	错报 $<$ 利润总额 3%

3. 非财务报告内部控制缺陷的定性认定标准

(1) 非财务报告重大缺陷的迹象包括:

- ①公司缺乏民主决策程序;
- ②未依程序及授权办理,造成重大损失的;
- ③公司中高级管理人员和高级技术人员流失严重;
- ④媒体频现负面新闻,涉及全国且负面影响一直未能消除;
- ⑤公司重要业务缺乏制度控制或制度体系失效;
- ⑥公司内部控制重大缺陷未得到整改;
- ⑦招致监管层的计划外检查、审计或调查;
- ⑧或处罚金额大于100万元(含)。

(2) 非财务报告重要缺陷的迹象包括:

- ①公司决策程序导致出现一般失误;
- ②未依程序及授权办理,造成较大损失的;
- ③公司关键岗位业务人员流失严重;
- ④媒体出现负面新闻,影响控制在省内,还未达到全国范围;
- ⑤公司重要业务制度或系统存在缺陷;
- ⑥重要管理台账未建立,重要资料未有效归档备查;
- ⑦招致监管层要求公司提供书面报告,或处罚金额大于50万元。

(3) 非财务报告一般缺陷的迹象包括:

- ①未依程序及授权办理,但造成损失较小或实质未造成损失的;
- ②公司一般岗位业务人员流失严重;

- ③媒体出现负面新闻，影响控制在本地区内；
- ④公司一般业务制度或系统存在缺陷；
- ⑤公司一般缺陷未得到整改；
- ⑥管理台账建立不全，资料归档不规范；
- ⑦招致监管层的处罚（指口头干预，非罚款或停办业务之类的处罚）。

4. 非财务报告内部控制缺陷的定量认定标准

定量标准主要根据缺陷可能造成直接财产损失的绝对金额确定，参照财务报告内部控制缺陷评价定量认定标准。

(四) 内部控制缺陷认定及整改建议

根据上述财务报告内部控制缺陷的认定标准及非财务报告内部控制缺陷的认定标准，报告期内公司不存在财务报告内部控制和非财务报告内部控制重大缺陷和重要缺陷，存在一般缺陷 4 项。分别是：

缺陷一：

缺陷描述：个别复合片销售收货成交单格式不统一。

整改情况：相关子公司统一制定复合片产品发货清单模板，客户收到货核对无误，在发货清单上盖章确认并反馈公司销售部门，作为财务入账依据，该模板已于 2022 年 12 月 3 日起正式使用。目前已整改完成。

缺陷二：

缺陷描述：个别子公司未建立固定资产的保养制度。

整改情况：相关子公司制定印发《公司设备运维管理办法（试行）》制度，并建立设备运维体系。目前已整改完成。

缺陷三：

缺陷描述：个别子公司存在设备调拨、设备退库未及时更新固定资产台账，个别固定资产设备编号重复的情况。

整改情况：相关子公司已将固定资产台账和实际存放点进行核对，根据核对结果及时更新固定资产台账，并按照财务固定资产卡片对设备编号重复情况进行更改。目前已整改完成。

缺陷四：

缺陷描述：个别子公司存在产品出库单编号重复的情况。

整改情况：相关子公司产品出库单更新为正确的编号。目前已整改完成。

四、其他内部控制相关重大事项说明

公司无其他内部控制说明事项。

特此公告。

中兵红箭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3年4月11日